

证券代码：870142

证券简称：锐思爱特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## 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言生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，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，出席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、《关于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受公司委托，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为公司出具了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、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（修订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（修订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（修订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百瑞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马天轶、王楠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北京市百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8 日